

中国矿业大学党委部室文件

矿大宣传〔2017〕14号

关于组织申报贯彻落实中发31号文件 思想政治工作专项课题的通知

各党委（党总支），党工委，党委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和中发31号文件要求，加强我校思想政治工作的理论与实践研究，进一步提升工作科学化水平，同时培育和鼓励我校思想政治工作者积极争取省级及以上的课题立项。经研究，决定设立贯彻落实中发31号文件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专项课题。现就有关申报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时间

2017年6月29日-2017年7月10日

二、课题类别与资助金额

1. 重点项目10项，资助金额1万元/项；

2. 一般项目 20 项，资助金额 0.5 万元/项。

三、申报人员条件

1. 在编在岗的专职党务和思想政治工作人员、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和其他从事思想政治工作的人员。

2. 正承担国家级、省部级资助项目及其子课题项目者，不重复申报本专项中相同或相近的课题；承担校基本科研业务费项目未结项者原则上不能申报。

四、结项条件

项目结题须达到下列条件之一：

1. 重点项目发表全国中文核心论文 1 篇以上；一般项目发表论文 1 篇以上。

2. 其他经鉴定或采用的咨询报告、网络教育产品、论文获奖等。

3. 项目在研究基础上获省级以上相关课题立项。

五、其他要求

1. 项目研究时限为 1 年，结题时间为 2018 年 7 月。

2. 申请人可依据《课题指南》确定申报选题，也可根据所从事的实际工作另行设计具体题目。依据《课题指南》条目申报的选题，可选择不同的研究角度、方法和侧重点，条目的文字表述可做适当修改。

3. 课题申报人按要求填写《课题申请书》（党委宣传部网站下载），并于 2017 年 7 月 10 日前，将《课题申请书》纸质

版 1 份报送至党委宣传部，同时将电子版材料发送至：
xcb1@cumt.edu.cn。联系人：高世杰 陈学利，联系电话：
83590030。

附件：贯彻落实中发 31 号文件思想政治工作专项课题指南

中国矿业大学 党建研究会
思想政治教育研究会

2017 年 6 月 28 日

中国矿业大学党委宣传部

2017 年 7 月 4 日印发

附件：

贯彻落实中发 31 号文件思想政治工作专项课题指南

- 1、“互联网+”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改革研究
- 2、思想政治理论课学习效果评价体系研究
- 3、新时期高校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创新研究
- 4、新形势下大学生健康心态培育研究
- 5、“校园贷”风险防范与教育引导机制研究
- 6、高校少数民族学生教育管理创新研究
- 7、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创新研究
- 8、高校共青团与学生组织改革研究
- 9、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融合机制研究
- 10、大学生资助精准化研究
- 11、优良学风建设长效机制研究
- 12、高校宗教信仰现状及工作对策研究
- 13、辅导员核心职业素养提升研究
- 14、全员、全方位、全过程协同育人机制研究
- 15、网络文化成果评价认证研究
- 16、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传统优势与信息技术的融合研究
- 17、提升研究生党支部活力研究
- 18、基层党支部“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实施路径研究
- 19、新形势下高校统战工作方法艺术研究
- 20、高校工会组织促进和谐校园建设机制研究